

正定检察院:三个“实打实”助力高质效履职

□ 余保成 李璇

新时代检察工作如何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?新征程上如何践行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?近年来,正定县人民检察院聚焦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,以送法进企、数字赋能、公益诉讼三个“实打实”助力检察职能高质效履行。

送法进企“实打实”

如何将检察职能主动融入经济发展大局?正定检察院秉持“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”理念,主动送法进企,让企业经营者秉承合规理念,强化合法意识,坚守依法经营底线。

今年以来,该院干警走访辖区内80余家企业,宣讲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发展相关工作举措,解答企业面临的法律疑难问题。持续加大“送法进企业”服务力度,结合检察职能和责任,制定了关于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

的具体措施,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

同时,该院干警将涉及债权债务、股权分配、劳动争议、工伤赔偿等方面法律知识实实在在地送到企业,面对面地指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。

数字赋能“实打实”

面对日新月异的新形势、新业态,正定县检察院实打实利用大数据智能化手段,为检察工作赋能增效。

该院建成联通共享的省、市、县三级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,实现让线索“自动上门”、使案件“浮出水面”、为办案“赋能增效”,破解制约公益诉讼高质效办案的瓶颈难题。2023年以来,借助该平台,该院共搜集案源数据626条,初筛线索97条。依托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,办理食品药品安全公益诉讼案件8件,追缴惩罚性赔偿金27.2万元。

该院探索司法警察、检察技术人员与公益诉讼部门干警协同

履职,依法参与公益诉讼调查取证工作的新路径,助力线索摸排。司法警察配合检察官维护现场秩序,依法运用执法记录仪进行同步录像;检察技术人员操作无人机,针对在地面取证困难的地方进行空中取证,依法协助检察官收集、固定证据。2023年冬季,该院在滹沱河、南水北调水源地沿岸、正定古城墙等地均用无人机进行了取证,保障了公益诉讼调查核实工作优质高效。

该院积极推动智慧检务建设,提升智能化网上服务水平,实现“让数据多跑路、老百姓少跑腿”,使公益诉讼检察走向社会、走近群众,让更多群众网上举报、参与办案、监督整改。

公益诉讼“实打实”

围绕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公益保护问题,正定检察院精准、规范、扎实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开展。

该院以常态化公益监督助力依法行政,公益诉讼合力进一步

加强。为保护古城墙,干警们先后十多次走访勘查古城墙保护情况,邀请人大常委会、文旅部门一同对古城墙保护情况进行联合排查。勘查人员利用无人机勘查正定城墙12公里,针对6.2公里未修复古城墙存在的垃圾固废污染和电力、燃气等管线设施分布、城墙遗址种植蔬菜及养殖相关问题,进行检察公益诉讼立案,并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。牵头制定《文物保护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》,形成公益保护共识与合力。

2023年3月底以来,该院扎实开展“燕赵山海·公益检察”护航美丽河北建设专项监督,围绕大气、水、土壤、生态资源四个领域,迄今先后立案36件,追偿生态修复赔偿金48.5万元,督促职能部门保护、恢复耕地50余亩,治理滹沱河、南水北调水源地沿岸存在的污染隐患点8处。与环保部门建立了公益诉讼协作机制,形成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齐抓共管机制。

针对目前我省防洪工程存在的突出问题 我省水网建设完善防洪布局 构建综合防洪减灾体系

河北法治报讯(记者任俊颖)3月14日,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“河北省水网建设规划”新闻发布会上获悉,近期我省印发了《河北省水网建设规划》(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,牢固树立京津冀防汛抗洪“一盘棋”思想,按照“上蓄、中疏、下排、有效治洪”的原则,针对目前防洪工程存在的突出问题,根据新形势新要求,重点对我省的防洪排涝体系建设进行了统筹安排。

《规划》进一步完善防洪布局。统筹上下游、左右岸、干支流,持续完善流域“分区防守、分流入海”的防洪格局,以河系为单元,构建以大型水库为骨干、河道堤防为基础、蓄滞洪区为依托、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综合防洪减灾体系。畅通行洪排涝通道。实施主要支流、中小河流、河口治理,确保河道防洪全面达标。增强洪水调蓄能力。加快推进山区水库新建、现有水库挖潜扩容,病险水库除险加固。优化蓄滞洪区布局,推进蓄滞洪区工程,提升河道洪水控制能力。健全城市防洪体系。实施城市防洪能力提升工程,优化防洪体系布局,构建完整的城市防洪圈。完

善非工程措施。加快推进气象卫星和测雨雷达、雨量站、水文站组成的雨水情监测预报“三道防线”建设,进一步延长洪水预见期、提高洪水预报精度,为防汛抗洪提供有力支撑。

按照《规划》确定的目标任务,我省加快推进防洪体系建设。加快水毁工程修复,确保今年主汛期前水毁防洪主体工程完成建设。大力推进邢台青山山水库、野沟门水库、邯郸委里水库,张家口乌拉哈达水利枢纽等防洪控制性工程建设,推动王快、桃林口等现有关闭的中小河流进行治理,进一步提高河道和堤防防洪能力。积极推动全省宁晋泊、大陆泽、东淀、文安洼等13处蓄滞洪区建设,利用蓄滞洪区内低洼地、坑塘、湿地等地形,推进平原调蓄工程建设。实施枣林庄枢纽、王村分洪闸等改扩建工程,提升洪水控制能力,发挥防洪、兴利等综合效益。研究推进平原河网连通,提高雨洪资源利用能力。聚焦防洪未达标的石家庄、张家口、秦皇岛等设区市,以及涿州等县城,实施城镇防洪能力提升工程。

饶阳法院深入开展调解平台“三进”工作 推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

为持续推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,日前,饶阳县人民法院班子成员深入饶阳县平安社区、五公镇、里满镇、留楚镇推进调解平台“三进”工作。

班子成员与包联社区、乡镇负责人就“三进”工作进行了交流,就群众所需的司法服务征求意见,并细化包联干警工作内容,同时表示饶阳法院将充分发挥在社会治理中的参与、推动、规范和保障作用,不断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,打通司法便民“最后一公里”,确保“三进”工作取得实效。孟翔 祖富成

张家口经开区检察院多举措 充分保障律师阅卷权利

为进一步优化检察诉讼服务,近期,张家口经开区人民检察院多措并举,立足律师执业权利保障,加大宣传力度,提高服务效率,充分保障律师阅卷权利。

该院通过“两微一端”、短视频平台等渠道,向社会发布互联网阅卷操作指引视频,让律师全面了解“现场+异地+互联网”多元化阅卷渠道;印制宣传彩页、律师阅卷服务意见反馈表,并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大厅设专区放置;深入走访座谈,多方征求意见。席娟 王佳斌

怀安检察院开展安全检查 拧紧监管场所“安全阀”

为进一步确保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,充分发挥刑事执行检察职能,近日,怀安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干警在分管副检察长王志鹏的带领下,到县看守所进行全方位安全检查。

检查期间,检察干警深入监区,对民警值班情况、巡视制度落实情况、食堂卫生安全管理情况等逐项认真检查,对监室等场所是否存在安全隐患进行了细致的排查,着重检查了监室的门、窗、床铺是否完好无损,有无藏匿违禁物品。同时,与在押人员逐一进行谈话,及时掌握其思想动态,耐心细致地做好思想教育。

检查结束后,检察干警向看守所负责人反馈了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,并提出了口头建议。王志鹏提出,看守所的安全管理责任重大,必须时刻提高警惕,切不可麻痹大意。县看守所负责人表示,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将采取积极措施立即予以整改,并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度,做好值班值守,加强与在押人员谈话教育,做好重点人员的工作,确保监管场所安全与稳定。赵美玲 张军

石家庄市藁城区开展 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

3月8日,石家庄市藁城区法学会、司法局组织法治护航小分队走进辖区兴安镇角中村,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。

活动现场,普法志愿者们通过开展法律咨询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,给群众普及法律知识,重点对妇女在婚姻家庭生活中常遇到的法律问题耐心讲解,引导广大妇女学会用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此次活动提高了基层群众学法用法的积极性,增强了群众运用法律化解家庭矛盾纠纷的意识,受到群众欢迎和好评。张亚静



为进一步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和守法意识,连日来,迁安市公安交警大队民警以“道路交通安全30诀”为主要内容,深入辖区农村、集市、学校、厂企、社区等地,采取发放宣传折页、张贴海报、现场讲解等方式,大力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。河北法治报记者 吴艳丽 摄

威县法院强化诉调对接机制

推动消费纠纷多元化解

河北法治报讯(米烁)

近年来,威县人民法院找准司法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切入点、着力点,强化诉调对接机制,充分发挥审判职能,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

该院充分发挥“一站式”建设成果,畅通12368诉讼服务热线,引导当事人通过网络参与诉讼,实现消费者维权“多走网路、少跑马路”。依托多元化解决消费纠纷在线调解机制,为消费者提供自助立案、跨区域、诉讼材料“云流转”等多项便利的立案渠道。推行全流程网上立案,充分利用网上立案、远程开庭、线上调解、电子送达等方式,为消费者诉讼维权提

供便利。

该院建立了小额消费者权益纠纷快速调处机制,将产品责任纠纷等简单案件分流至速裁团队,并组建专门小组,探索调解程序前置模式,设立一间专门“驻院调解室”,及时快速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利用两个中心法庭阵地作用,结合法官工作站,通过“人民调解员+律师+法官”的多向联动机制,力争实现消费者纠纷矛盾不出社区即可化解。

该院延伸多元治理体系,加强与食品药品监管部门以及消费者协会等的沟通联络,邀请相关部门、调解组织参加消费维权纠纷调解。统一法律适用,规范裁判尺度,

做实类案同判,对重点领域的消费者权益纠纷案件进行类案研讨,提升审判专业化水平。积极引入特邀调解员、消费者、生产厂商或销售商,通过远程视频连线完成纠纷在线调解,推动矛盾纠纷高效化解。

为推动消费纠纷源头预防,该院通过线上线下相融合方式,全方位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通过新媒体平台发布典型案例,提醒老年消费群体增强电信网络诈骗、养老诈骗的防范意识。利用社区法官深入社区、企业、商场等场所,以专题讲座等多种方式,引导消费者防范风险。

绷紧校园“安全弦” 护航学子成长路

河北法治报讯(郭振伟)为进一步强化校园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,增强学校师生法治意识、消防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,3月11日,磁县公安局联合县教育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,深入磁县职教中心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,以实际行动守护学校师生安全。

活动中,民警结合真实案例,详细讲解了违法犯罪的定义、校园欺凌与电信诈骗的预防措施、文明出行与交通规则遵守等方面

的知识,引导学生们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,培养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习惯,并引导他们遇到问题时要保持冷静、依法处理。消防救援人员讲解了日常生活中容易引起火灾的原因、火灾预防措施、出现火灾后如何自救以及日常用火用电注意事项等知识,通过趣味问答、互动交流、随机提问等方式,充分调动了学生学习安全知识的热情,切实增强了学生的自我安全防范意识,营造了良好的校园安全氛围。



3月13日,赤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一起,来到该县某食品生产有限公司开展食品安全现场监督活动。检察官先是监督行政执法人员仔细查验了生产各个环节,提醒企业负责人要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操作规范,切实承担起食品安全责任。随后与企业主要负责人进行座谈,征求企业对检察机关的意见和建议。河北法治报记者 梁燕 摄

让百姓出行更安全

(上接第1版)

“现在路上的各种信号灯、线啥的都多了,很长时间没听说发生交通安全事故啦。”宋臣说起这一年来道路交通安全的变化,笑出了声。

政企警共建 筑牢源头安全线

205国道旁的秦皇岛某玻璃有限公司,是昌黎县较大的民营企业之一。刚到工厂门口,记者就看到员工存放自行车、电动车的车棚旁有一个共享头盔柜。工厂负责人告诉记者,在他们厂,骑电动车、摩托车不戴头盔的,不穿反光背心的,开汽车不系安全带的,都不允许出厂。

韩振强说,昌黎县现有民营企业3028家、职工10.1万人,农林牧渔业

发展迅速,从业人员超过16万人,像秦皇岛某玻璃有限公司这样的重点用工企业有30多家。为了能够从源头落实道路安全管理责任,昌黎县坚持政府主导推动,县交安委6次研究交通安全源头治理工作,乡镇交管站将37家重点用工企业、65家运输企业纳入监管视线,全部签订交通安全承诺书。县交安办每月组织深入企业走访检查,累计整改问题145个,约谈企业负责人9人次,处罚企业2家。

在政府主导下,企业积极落实主体责任,58家企业制定了交通安全管理制度,将企业和职工车辆交通违法行为、交通事故纳入安全生产考核,与安全经理、车间主任绩效奖励挂钩,企业职工的交通安全意识和归属感明显提

升。

作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主体,交警部门主动服务,多次召开企业家座谈会,推出“预约办”“上门办”等惠企服务举措,为企业开通绿色通道办理交管业务。民警上门服务,开展宣传教育,治理企业周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,帮助企业完善内部道路交通安全标志标线,有力提升了企业交通安全管理水平。

灵活措施 提高村民交通安全常识知晓率

刚走进昌黎县五峰山村,就听见村里大喇叭在广播交通安全的相关提示,播音的是村里的交通安全劝导员李玉红。“我们每个村都有县交警大队配发的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大喇叭广播

稿。”李玉红对记者说,每天除了广播交通安全知识,她还会在村口的交通安全劝导站纠正村民的各种交通违法行为。在劝导站,她还为一些骑电动车没有戴头盔的村民准备了可以临时借用的头盔。村里各种特殊车辆都登记在册,随时可以进行管理和有针对性的宣传。

“我们在创建交通安全文明村的过程中,采取了很多老百姓易于接受的措施。”昌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宣教民警马明山对记者说,从2022年底开始,昌黎县在全县开展了交通安全文明村创建活动。到2023年底,昌黎县每个乡镇都至少建成了一个交通安全文明村。为了配合交通安全常识的宣传,交警大队还用皮影戏的形式制作了交通安全宣传片,让百姓更容易接受,起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。现在昌黎县村民的交通安全常识知晓率大幅上升,交通事故发生率大幅下降。